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西安泰金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核心技术人员变动的核查意见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保荐机构”）作为西安泰金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金新能”、“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对泰金新能核心技术人员变动事项进行了核查，核查情况如下：

一、核心技术人员离任的具体情况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何秀玲女士因已达到法定退休年龄，于近期办理离任手续，公司不再认定其为核心技术人员，何秀玲女士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一）核心技术人员的具体情况

何秀玲女士，1965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2003年3月至2020年12月，任泰金有限高级工程师；2021年1月至2022年11月，任泰金有限副总工程师；2022年11月至今，任泰金新能副总工程师。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何秀玲女士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参与的研发项目及专利情况

何秀玲女士在公司任相关职务期间勤勉尽责，目前其主要负责的相关技术研发工作已平稳交接，其离任不会对公司现有研发项目的进展产生影响。

何秀玲女士在公司担任核心技术人员期间参与了公司的技术研发相关工作，其在任职期间形成的相关知识产权的所有权均属于公司，不存在涉及专利纠纷或潜在纠纷，不存在影响公司知识产权完整性的情况。

（三）保密与竞业限制

根据公司与何秀玲女士签署的聘用协议、保密协议，双方对保密内容以及权利义务等进行了约定。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公司未发现何秀玲女士有泄露公司商业秘密的行为，未发现其存在违反同业竞争事项的情形。

二、核心技术人员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长期高度重视研发工作及研发人才团队的建设。截至 2026 年 6 月末，公司研发人员数量为 115 人，占当期员工总人数比例为 18.88%。公司研发团队结构完整，后备人员较充足，现有研发团队及核心技术人员能够支持公司未来核心技术的持续研发，不存在对特定核心技术人员的单一依赖。同时，公司高度重视人才梯队建设，目前已建立了契合行业特征与公司发展阶段的人才引进、培养及储备机制。

此外，公司高度重视知识产权布局与保护，已形成涵盖专利、非专利技术、软件著作权等在内的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切实保障公司创新成果。

目前，公司各项技术研发工作均按计划正常推进，何秀玲女士原承担的研发项目已由公司研发团队承接，其离任不会对公司整体研发实力及持续创新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核心技术人员姓名
本次变动前	冯庆、贾波、张玉萍、苗东、何秀玲、段永鑫、郝小军、徐尚元、华斯嘉、焦明
本次变动后	冯庆、贾波、张玉萍、苗东、段永鑫、郝小军、徐尚元、华斯嘉、焦明

三、公司采取的措施

何秀玲女士已按公司规定完成与研发团队的全部工作交接，公司生产经营秩序良好，各项在研项目均按计划稳步推进。

公司现有研发团队结构合理、梯队完整，能够有效支撑核心技术的持续研发与创新迭代。公司将继续完善研发创新机制，确保研发工作的连续性与稳定性，持续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四、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认为，公司经过多年技术积累，研发团队架构完整，拥有持续稳定的研发创新能力。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何秀玲女士的工作已平稳完成交接，公司的技术研发和日常经营均正常进行。公司本次核心技术人员的调整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技术优势及核心竞争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西安泰金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变动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郭尧
郭 尧

刘一
刘 一

